



香港中華廠商聯合會對環保政策的建議 2016

1. 為推動「碳審計」創造環境

為了追求更高的環保效益和打造低碳社會，政府除了從促進節能入手之外，更應以前瞻性的視野，鼓勵業界推行產品層面的減排和碳管理。

當今世界各國對減少溫室氣體排放的法規日益嚴格，產品碳審計已漸漸成為國際供應鏈管理的重要元素。一些本港機構已開始進行研究和探索，以求建立一套既能符合國際標準又適合本港廠商實際情況的產品碳審計體系和認證制度。例如，香港中華廠商聯合會與英國 Carbon Trust 合作推行「產品碳足印聯合標籤計劃」，建立本地產品碳審計的參照基準和借鑑範例，幫助香港企業提升碳管理水平，亦為消費者選購產品時提供參考和識別的依據。

必須強調的是，要推廣碳審計概念和實踐，本港應致力構建一個由商家、消費者、第三方服務提供者以及政府等持份者共同參與、密切配合的「生態系統」，而推動「產品碳足印」認證無疑是最佳切入點之一。企業透過實施產品碳審計，從原材料採購、生產製造、物流運輸、顧客的使用、售後服務乃至產品壽命終結處理等環節減少溫室氣體排放，不但有助於降低成本、提高經濟效益，還可提升品牌和企業的形象，建立「另類」的競爭優勢。另一方面，讓更多帶有「碳足印」標籤的產品進入市場是開展消費者教育的最有效途徑，對提升大眾的認知和低碳意識大有裨益。同時，發展「碳足印」的認證還可擴闊本港檢測認證行業的業務空間，強化其國際競爭力。

本會認為，政府應擔當「推手」和「催化劑」的角色，引導、帶動社會各方共同構建有利於碳審計發展的「生態系統」；而當務之急是應與業界攜手推廣產品碳足印的概念和應用。一方面，政府應支持業界建立和推廣相關的審核標準，發展香港自己的產品碳審計認證制度和服務體系，甚至可參照「能源效益標籤計劃」的做法，引入有政府支持的「碳足跡」評級機制和標籤計劃。另一方面，政府可透過「環保和自然保育基金」、「發展品牌、升級轉型及拓展內銷市場的專項基金」和其他資助計劃，甚至考慮設立類似「清潔生產伙伴計劃」的專項計劃，為業界推廣和實施碳審計提供財務誘因。

2. 強化對電器電子產品危害物質的管理

本會支持在香港引入生產者責任計劃，以妥善管理廢電器電子產品所衍生的環境挑戰。但海外和內地的經驗均顯示，在推行「WEEE」(Waste Electrical and Electronic Equipment Directive)的同時，必須一併實施對電器電子產品中有害物質的限制，即「RoHS」(Restriction of Hazardous Substances Directive)，才能從源頭上減低廢棄產品的危害性，令收回和處理的成本得以控制，以及保障回收業從業員的職業健康。

本會建議，政府可研究其他國家和地區的「RoHS」規定，並選擇其中一個較為行之有效的標準作為參照藍本，訂立香港「RoHS」的法律基礎，為廢電器電子產品生產者責任計劃的推行提供配套。

此外，鑒於近年電子商務大行其道，透過網購流入本港的電子電器產品與日俱增；本會亦提醒政府留意這些透過非傳統貿易渠道入境的產品，並及早制定措施將其納入監管，以杜絕環保、安全等方面的隱患。

3. 宣傳「清潔生產夥伴計劃」的成效

在環保署的大力推動下，香港生產力促進局自2008年起牽頭推行「清潔生產伙伴計劃」，聯同本港的環境技術供應商，為「珠三角」地區內的港資工廠採用清潔生產技術和工序提供專業服務。經過多年的努力，「清潔生產伙伴計劃」取得顯著的成績，使得數目可觀的參與企業受惠，對促進「珠三角」企業提升競爭力發揮了重要的作用。

本會建議，政府或執行機構可考慮對「清潔生產伙伴計劃」進行階段性回顧，總結其各方面的成效，特別是應掌握歷年受惠企業的統計資料，包括因參考、學習「示範項目」而獲益的企業數目。

本會認為，透過全面評估、披露和宣傳「清潔生產伙伴計劃」的直接和間接的作用，一方面有助於加強「計劃」的推廣工作，為其持續發展帶來方向性啟示；另一方面亦可藉此向業界和社會發佈正面的信息，發揮示範效應，帶動各界對綠色生產和營運的認識和重視。

4. 加大力度發展電動車的配套設施

以電動車輛取代傳統車輛，有助於改善路邊空氣質素，減少溫室

氣體排放。另一方面，香港是密集型都市，泊車設施密度高，兼且電力供應穩定、電網覆蓋率高，容易發展充電系統；加上市民環保意識較高，故適合使用電動車作為城市的交通工具。

本會支持特區政府繼續透過提供財稅和其他方面的誘因，鼓勵本地公共運輸業和市民採用電動車，發展綠色交通運輸體系。鑒於充電設施的普及對推動電動車輛的廣泛使用至關重要，政府應加強與停車場、屋苑、電力公司等進行合作，並可考慮以提供津貼的形式，鼓勵私人企業進一步擴充及優化電動車充電設施。

2016年11月